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季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以下存在异议声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黄绍强	董事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面临众多诉讼及担保事项，结合 2019 年年报审计机构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结果，无法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注：如有个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应当声明：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董监高的异议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公司负责人迟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迟晨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注：如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重要提示中应当声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06,412,257.37	3,220,386,353.96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0,496,260.38	671,401,185.30	-3.1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61,824.13	-82.25%	8,831,485.75	-9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74,420.44	-197.75%	-20,893,803.94	-12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74,420.44	-199.77%	-20,893,803.94	-12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7,707.25	9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5	-195.74%	-0.0191	-129.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5	-195.74%	-0.0191	-129.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0.84%	-3.16%	-4.39%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206,412,257.37		3,220,386,353.96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0,496,260.38		671,401,185.30	-3.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061,824.13	22,884,892.97	-82.25%	8,831,485.75	278,745,301.89	-9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74,420.44	5,088,732.16	-197.75%	-20,893,803.94	70,160,066.54	-12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74,420.44		-199.77%	-20,893,803.94		-12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7,707.25	-178,444,956.30	9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5	0.0047	-195.74%	-0.0191	0.0642	-129.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5	0.0047	-195.74%	-0.0191	0.0642	-129.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0.84%	-3.16%		-4.3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注：1、在报告期内公司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公司总股本，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2、如果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原因发生变化且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3、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因 IPO、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事项发生变动的，在计算每股收益时应根据股份变动的的时间对股本总额进行加权平均。公司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方，应将作为对价而发行的全部新股数计入合并当年和对比年度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即权重为 1）；在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情况下，公司应采用同样的原则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4、在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总额因 IPO、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事项发生变动的，当期和比较期间每股收益无需因此调整，各报告期的每股收益仍按相关期间股本总额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但是，公司应当填报“按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每股收益”，按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最新股本总额。

5、发行优先股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公司，在计算每股收益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以下简称“净资产收益率”）时应考虑优先股的影响。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应包含优先股股利，其中对于不可累计优先股，应扣除当年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对于累计优先股，无论当期是否宣告发放，均应扣除相关股利。对于存在具有潜在稀释性的优先股，应考虑其假定转换对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分子、分母进行调整后计算确定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不应包括优先股股东享有的净资产，其中对于累积优先股，应扣除已累计但尚未宣告发放的股利。发行永续债等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公司，在计算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时参照上述优先股的计算方法。

6、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应当披露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应当同时列示追溯调整或重述前后的数据。

7、对非经常性损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确定和计算，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应当遵照执行。

8、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以上数据和指标。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93,097,734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191

注：“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主要用于计算市盈率等指标，应根据证监会《证券期货业统计指标标准指引（2019年修订）》规定口径计算，请以“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为基数（包括回购股份）进行计算，与利润表中每股收益计算口径可能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注：1、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损失类应以负数填写。

3、公司计算同非经常性损益相关的财务指标时，如涉及少数股东损益和所得税影响的，应当予以扣除。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注：季报披露的前十名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其排序以结算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为准。另外，证金公司自身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划转给中央汇金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通过各类公募基金、券商资管计划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不合并计算。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5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79,339,000		冻结	179,339,000
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0%	172,751,760		质押	172,751,760
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81,940,556		质押	81,940,556
张宇	境内自然人	4.71%	51,485,493		质押	51,485,493
江阴浩然明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41,601,869		质押	41,601,869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	36,560,394		冻结	36,560,394
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35,825,782		质押	35,825,782
上海谷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30,142,425		质押	30,142,425
周朝阳	境内自然人	0.52%	5,639,500		质押	5,639,500
聂宗道	境内自然人	0.51%	5,621,000		质押	5,621,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	179,3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339,000			
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	172,751,76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51,760			
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	81,940,556	人民币普通股	81,940,556			
张宇	51,485,493	人民币普通股	51,485,493			
江阴浩然明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601,869	人民币普通股	41,601,869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36,560,394	人民币普通股	36,560,394			
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825,782	人民币普通股	35,825,782			
上海谷欣投资有限公司	30,142,425	人民币普通股	30,142,425			
周朝阳	5,6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9,500			
聂宗道	5,6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广州中健化妆品销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雨豪为持股 85% 大股东）与张桂珍合计持有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 股份（其中广州中健持股 49%、张桂珍持股 4%），梁国坚持有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梁国坚与张桂珍为夫妻关系，梁国坚与梁雨豪为父子关系。因此，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排名第十的股东聂宗道，共持有 5,621,000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3,621,00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2,000,000 股。					

注：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2、股份种类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境内上市外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和其他。

3、以上列出的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

4、公司在计算持股比例时，仅计算普通股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如有）。

5、投资者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不应计入证券公司自有证券，并与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证券数量合并计算。

6、上市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的，公司需要披露前 10 名股东在报告期内因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所导致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7、“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在此处如果上市公司没有此种情况请填写 0。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5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非流通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79,339,000		冻结	179,339,000
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0%	172,751,760		质押	172,751,760
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81,940,556		质押	81,940,556
张宇	境内自然人	4.71%	51,485,493		质押	51,485,493
江阴浩然明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41,601,869		质押	41,601,869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	36,560,394		冻结	36,560,394
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35,825,782		质押	35,825,782
上海谷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30,142,425		质押	30,142,425
周朝阳	境内自然人	0.52%	5,639,500		质押	5,639,500
聂宗道	境内自然人	0.51%	5,621,000		质押	5,621,000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已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上述股东中，广州中健化妆品销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雨豪为持股 85% 大股东）与张桂珍合计持有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 股份（其中广州中健持股 49%、张桂珍持股 4%），梁国坚持有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梁国坚与张桂珍为夫妻关系，梁国坚与梁雨豪为父子关系。因此，广西索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p>					

	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排名第十的股东聂宗道，共持有 5,621,000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3,621,00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2,000,000 股。

注：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2、股份种类包括人民币普通股、境内上市外资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和其他。

3、以上列出的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

4、公司在计算持股比例时，仅计算普通股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如有）。

5、投资者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不应计入证券公司自有证券，并与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证券数量合并计算。

6、上市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的，公司需要披露前 10 名股东在报告期内因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所导致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7、“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在此处如果上市公司没有此种情况请填 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注：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如在报告期内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的，公司需要分别披露相关股东的名称、报告期内约定购回初始交易所涉股份数量及比例，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及比例，截止报告期末持股数量及比例等情况。如股东为参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而持股的证券公司的，应当披露为“XX 证券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 10 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注：1、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2、以上列出的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注：上市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与上年度期末或上年同期相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 30%的，应在本次季报中说明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报告期内发生或将要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要事项，若对本报告期或以后期间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应当披露该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并说明其影响和解决方案。公司已在临时报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仅需披露该事项概述，并提供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的查询索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1、上市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情况，至少应当包括已回购股份数量、回购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已支付的总金额。实施进展涉及跨报告期的，披露内容应当包括整体进展和本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上述股份回购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实施的股份回购，不含业绩补偿回购股份、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注销等回购股份情况。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1、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减持进展情况，至少应当包括已减持股份数量、减持的最高价、最低价、均价和回购均价。减持进展涉及跨报告期的，披露内容应当包括整体进展和本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上述股份回购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实施的股份回购，不含业绩补偿回购股份、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注销等回购股份情况。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1、对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等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资金来源、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等进行披露。

2、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相关项目可填不适用。

3、本表要求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4、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5、报告期损益，包括报告期公司因持有该证券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表非金融类公司须填写。本表中“衍生品投资”是指对价值依赖于基础资产价值变动的合约的交易行为。其中，合约包括远期、期货、期权、掉期或互换及其组合；基础资产包括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其他标的，或上述基础资产的组合。

2、公司可根据投资的衍生品基础商品及合约种类情况进行分类汇总披露，但须对所采用分类方式及标准予以说明。

3、表格中“衍生品投资操作方”，是指公司交易上述合约的交易对方。

4、各“投资金额”均指合约金额。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注：1、公司预计全年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情形的，应在业绩预告中披露年预计变动幅度范围以及对应的净利润变动区间。公司披露的业绩变动幅度范围上下限之差不得超过 50%。

2、公司预计全年净利润为负值或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的，应在业绩预告中披露盈利或亏损金额的合理预计范围。

3、本节选择“适用”并填写了业绩预计数据的公司，请在公告系统中同时选择相应的业绩预告公告类别。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注：1、具体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其他类（如公募基金产品、私募基金产品）等。

2、按照类型披露的委托理财发生额，指在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即在报告期内单日该类委托理财未到期余额合计数的最大值。

3、未到期余额，指报告期末该类委托理财未到期余额合计数。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注：如相关事项已在临时报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仅需披露该事项概述，并提供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的相关查询索引。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注：若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预计对公司具有较大影响的，公司应当说明对财务状况或当期利润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原法人夏建统为担保对象原法人	3,321.13	5.11%	信用担保	已到期	3,321.13	5.11%	实际借款人还款	3,321.13	12月
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原法人夏建统为担保对象原法人	9,839.8	15.13%	信用担保	已到期	9,839.8	15.13%	实际借款人还款	9,839.8	12月
秦商体育文化	上市公司原法人	1,020	1.57%	信用担保	已到期	1,020	1.57%	实际借款人还款	1,020	12月

有限公司	人夏建 统为担 保对象 原法人							款		
锦州恒 越投资 有限公 司	上市公 司原法 人夏建 统为担 保对象 原法人	1,788	2.75%	信用担 保	已到期	1,788	2.75%	实际借 款人还 款	1,788	12 月
合计		15,968.9 3	24.56%	--	--	15,968.9 3	24.56%	--	--	--

注：1、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有权对其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 （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
- （二）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 （三）公司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 （四）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
- （五）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2、上述“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是指上市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且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的：

- （一）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的余额在一千万元以上，或者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以上；
- （二）上市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余额（担保对象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除外）在五千万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1、披露索引可以披露公告的编号、公告名称、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

2、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有权对其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 （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
- （二）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 （三）公司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 （四）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
- （五）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3、上述“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是指上市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且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的：

- （一）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的余额在一千万元以上，或者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以上；
- （二）上市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余额（担保对象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除外）在五千万以上，且占

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注：1、接待方式指实地调研、电话沟通、书面问询等方式。

2、接待对象类型指机构、个人、其他。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编制单位：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03,389.35	2,561,138.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86,058,478.80	688,046,682.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4,827,611.18	213,713,407.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0,541,639.50	292,378,018.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126,974.66	20,946,523.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199,769.98	28,066,217.69
流动资产合计	1,233,557,863.47	1,245,711,988.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9,374,728.07	319,374,728.07
长期股权投资	95,476,481.18	95,476,48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2,300,682.88	642,300,682.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2,501.77	522,473.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5,320,000.00	91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2,854,393.90	1,974,674,365.25
资产总计	3,206,412,257.37	3,220,386,35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411,842.46	990,411,842.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0,398,677.20	159,903,229.24
预收款项	6,776,098.86	6,776,098.8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273,235.78	23,629,471.43
应交税费	496,895,565.06	497,236,484.59
其他应付款	418,218,231.11	415,085,695.56
其中：应付利息	112,826,158.36	112,826,158.36
应付股利	33,686,924.85	33,686,924.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9,973,650.47	2,093,042,822.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1,054,922.93	441,054,922.9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87,423.59	14,887,423.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942,346.52	455,942,346.52
负债合计	2,555,915,996.99	2,548,985,16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3,097,734.00	1,093,097,7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8,332,458.89	3,598,332,458.89
减：库存股	1,967,993.73	1,967,993.73
其他综合收益	85,228,405.26	85,239,526.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77,943.74	70,877,943.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95,072,287.78	-4,174,178,48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0,496,260.38	671,401,185.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0,496,260.38	671,401,18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06,412,257.37	3,220,386,353.96

法定代表人：夏建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迟晨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

2. “债权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债权投资”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

3. “其他债权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其他债权投资”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5. “交易性金融负债”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填列。

6.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行项目。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根据本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项目、“合同负债”项目，应分别根据“合同资产”科目、“合同负债”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应当以净额列示，其中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其中净额为贷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填列。

7.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应当根据“合同取得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8.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履行合同履约成本,应当根据“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9.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应收退货成本,应当根据“应收退货成本”科目是否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出售,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
1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预计负债的应付退货款,应当根据“预计负债”科目下的“应付退货款”明细科目是否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在“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项目中填列。
11.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12. “使用权资产”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持有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和“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13. “租赁负债”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租赁负债”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8,006.08	639,72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62,338.26	20,256.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08,647.50	8,175,095.21
流动资产合计	9,198,991.84	8,835,079.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3,081,365.04	593,081,36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2,300,682.88	642,300,682.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5,320,000.00	91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0,702,047.92	2,152,382,047.92
资产总计	2,159,901,039.76	2,161,217,126.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888,390.18	124,888,390.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98,725.00	51,598,725.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30,505.32	2,730,089.97
应交税费	12,540.05	11,245.40

其他应付款	878,877,296.74	876,491,527.90
其中：应付利息	19,604,095.94	19,604,095.94
应付股利	33,686,924.85	33,686,924.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8,207,457.29	1,055,719,97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4,090,932.39	434,090,932.3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090,932.39	434,090,932.39
负债合计	1,492,298,389.68	1,489,810,910.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3,097,734.00	1,093,097,7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75,603,960.71	3,575,603,960.71
减：库存股	1,967,993.73	1,967,993.73
其他综合收益	85,300,940.70	85,300,940.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77,943.74	70,877,943.74
未分配利润	-4,155,309,935.34	-4,151,506,36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7,602,650.08	671,406,216.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9,901,039.76	2,161,217,126.96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行项目反映。

2. “债权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债权投资”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

3. “其他债权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其他债权投资”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行项目反映。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5. “交易性金融负债”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填列。

6.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行项目。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根据本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项目、“合同负债”项目，应分别根据“合同资产”科目、“合同负债”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应当以净额列示，其中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其中净额为贷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填列。

7.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应当根据“合同取得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8.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应当根据“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明细科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减去“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科目中相关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9.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资产的应收退货成本，应当根据“应收退货成本”科目是否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出售，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填列。

1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确认为预计负债的应付退货款，应当根据“预计负债”科目下的“应付退货款”明细科目是否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在“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项目中填列。

11、“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12.“使用权资产”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持有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和“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13.“租赁负债”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承租人企业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租赁负债”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61,824.13	22,884,892.97
其中：营业收入	4,061,824.13	22,884,892.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36,046.67	11,213,458.44
其中：营业成本	3,919,193.61	2,142,151.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65,631.20	848,284.79
管理费用	4,969,276.72	5,285,080.00
研发费用		2,935,499.14
财务费用	-18,054.86	2,442.9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9,367.44	2,699.7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191.42	-4,657,544.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8,031.12	7,013,890.14
加：营业外收入		138,693.20
减：营业外支出	29,485.63	1,79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7,516.75	7,150,786.18
减：所得税费用	6,903.69	2,062,054.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4,420.44	5,088,732.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4,420.44	5,088,732.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74,420.44	5,088,732.16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0.11	-5,972.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0.11	-5,972.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0.11	-5,972.4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0.11	-5,972.4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73,270.33	5,082,75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73,270.33	5,082,75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45	0.00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45	0.00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夏建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迟晨

注：1.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2.“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4.“净敞口套期收益”行项目，反映净敞口套期下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或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

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净敞口套期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套期损失，以“-”号填列。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的金额作为该项目的减项。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8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行项目，反映企业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1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行项目，反映企业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套期储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62,638.01
管理费用	2,684,095.24	856,522.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67.88	-775.0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81.04	1,252.4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478.59	1,322,455.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1,848.77	404,040.11
加：营业外收入		26,414.20
减：营业外支出	2,006.86	1,255.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3,855.63	429,198.91
减：所得税费用		330,613.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855.63	98,585.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3,855.63	98,585.0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注：1. “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2. “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 “净敞口套期收益”行项目，反映净敞口套期下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或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净敞口套期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套期损失，以“-”号填列。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的金额作为该项目的减项。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7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行项目，反映企业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行项目，反映企业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套期储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831,485.75	278,745,301.89
其中：营业收入	8,831,485.75	278,745,301.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577,007.62	169,299,642.67
其中：营业成本	4,776,654.19	116,425,860.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373.00	5,017,338.01
销售费用	484,413.54	4,117,122.20
管理费用	9,294,376.69	19,817,876.18
研发费用		9,719,700.13
财务费用	-7,809.80	14,201,745.00
其中：利息费用		14,997,454.19
利息收入	23,560.80	834,920.0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13,886.59	-19,148,495.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59,408.46	90,297,163.91
加：营业外收入	5,858.71	169,065.41
减：营业外支出	31,850.50	255,437.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85,400.25	90,210,791.36
减：所得税费用	8,403.69	20,050,724.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93,803.94	70,160,066.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93,803.94	70,160,066.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93,803.94	70,160,066.5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20.98	-21,574.9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20.98	-21,574.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20.98	-21,574.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20.98	-21,574.9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904,924.92	70,138,49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04,924.92	70,138,491.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91	0.06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91	0.06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夏建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迟晨

注：1.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2.“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要求计提

的各项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4. “净敞口套期收益”行项目，反映净敞口套期下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或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净敞口套期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套期损失，以“-”号填列。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的金额作为该项目的减项。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8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行项目，反映企业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1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行项目，反映企业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套期储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6、母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

注：1、通常情况下，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旧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 2020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则上期发生额列按照新会计准则涉及科目填写。若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请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不同企业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时间不同，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实际情况，注意区分下表中的新准则科目和旧准则科目，进行准确填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149,071.09
管理费用	3,798,848.45	4,732,764.72
研发费用		59,971.20
财务费用	-798.46	1,306,657.93
其中：利息费用		1,290,298.38
利息收入	3,803.18	3,912.5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00.46	1,337,222.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5,650.45	-8,585,687.75
加：营业外收入	4,101.02	26,414.20
减：营业外支出	2,016.61	1,668.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3,566.04	-8,560,942.28
减：所得税费用		-334,154.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3,566.04	-8,226,788.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03,566.04	-8,226,788.0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注：1. “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2. “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 “净敞口套期收益”行项目，反映净敞口套期下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或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净敞口套期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套期损失，以“-”号填列。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行项目，反映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的金额作为该项目的减项。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7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行项目，反映企业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行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行项目，反映企业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该项目应根据“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的“套期储备”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38,049.90	31,361,973.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6,569.58	459,346,82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4,619.48	490,712,53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76,602.58	327,669,393.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7,705.65	7,716,55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067.38	3,064,16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8,951.12	330,707,37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22,326.73	669,157,49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707.25	-178,444,956.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	49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000.00	499,000,123.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1,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606,361,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000.00	-107,361,6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902,824.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86,640.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89,46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9,46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83	957.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250.92	-301,795,14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138.84	304,264,945.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389.76	2,469,804.05

注：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8,804.20	439,885,34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8,804.20	439,885,34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480.65	3,029,66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4,045.16	332,439,73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0,525.81	335,469,39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1,721.61	104,415,94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	49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000.00	499,000,123.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602,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000.00	-102,999,8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64,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902,008.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1,90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66,193,91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293,916.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21.61	122,15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75.12	551,72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53.51	673,876.08

注：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注：只要公司是从 2020 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中的任意一种，均需要填写此表，除非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新收入准则），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2020期初留存收益的重大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未来经营业绩均无重大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1,138.43	2,561,138.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88,046,682.75	688,046,682.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3,713,407.17	213,713,407.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2,378,018.83	292,378,018.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46,523.84	20,946,523.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66,217.69	28,066,217.69	
流动资产合计	1,245,711,988.71	1,245,711,988.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9,374,728.07	319,374,728.07	
长期股权投资	95,476,481.18	95,476,48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2,300,682.88	642,300,682.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2,473.12	522,473.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7,000,000.00	91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4,674,365.25	1,974,674,365.25	
资产总计	3,220,386,353.96	3,220,386,35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411,842.46	990,411,842.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9,903,229.24	159,903,229.24	
预收款项	6,776,098.86	6,776,098.8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629,471.43	23,629,471.43	
应交税费	497,236,484.59	497,236,484.59	
其他应付款	415,085,695.56	415,085,695.56	
其中：应付利息	112,826,158.36	112,826,158.36	
应付股利	33,686,924.85	33,686,924.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3,042,822.14	2,093,042,822.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1,054,922.93	441,054,922.9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87,423.59	14,887,423.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942,346.52	455,942,346.52	
负债合计	2,548,985,168.66	2,548,985,16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3,097,734.00	1,093,097,7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8,332,458.89	3,598,332,458.89	
减：库存股	1,967,993.73	1,967,993.73	
其他综合收益	85,239,526.24	85,239,526.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77,943.74	70,877,943.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74,178,483.84	-4,174,178,48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401,185.30	671,401,185.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401,185.30	671,401,18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20,386,353.96	3,220,386,353.96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9,72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0,256.14	20,256.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75,095.21		
流动资产合计	8,835,079.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3,081,365.04	593,081,36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2,300,682.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2,382,047.92		
资产总计	2,161,217,126.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888,390.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98,725.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30,089.97	2,730,089.97	
应交税费	11,245.40		
其他应付款	876,491,527.90		
其中：应付利息	19,604,095.94		
应付股利	33,686,924.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5,719,97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4,090,932.3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090,932.39		
负债合计	1,489,810,910.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3,097,7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75,603,960.71		
减：库存股	1,967,993.73		

其他综合收益	85,300,940.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77,943.74		
未分配利润	-4,151,506,36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406,216.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61,217,126.96		

调整情况说明

2、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市公司对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数进行追溯调整并调整前期比较数据时，应披露调整所涉及的比较期财务报表项目名称和调整金额。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类型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审计机构名称	
审计报告文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第三季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是 否

审计报告正文

注：若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公司还应当披露审计报告正文。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